

# 无锡司法行政致力多元解纷创新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张永明

“今天特意来感谢沈律师，感谢您协调处理好困扰了我们这么多年的矛盾，让我们家重归和睦。”近日，吴某夫妇来到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长安街道长乐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沈陈鸿送上锦旗。

吴某与兄妹之间的矛盾源自两年前的母亲赡养问题，经过多次调解无果，长乐社区找到了蹲点服务的沈陈鸿出面调解。沈陈鸿很快就帮助这家人一一理顺了分家析产、赡养问题等错综复杂的关系，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调解协议，还在各方见证下当场交付了部分房产归并款，一起积怨多年的家庭矛盾得以化解。

今年以来，无锡司法行政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最多跑一地服务零距离”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体系的部署要求，全面规范建设了市、市(县)区、镇(街道)三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服务中心和村(社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服务室，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 全周期管理提升治理效能

2021年初，无锡市委政法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等单位共同起草《关于加快建设“最多跑一地服务零距离”矛盾纠纷

多元化化解工作体系的意见》，并经无锡市委常委会第212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意见指出，要加快建设“最多跑一地服务零距离”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体系，将矛盾纠纷化解、信访接待处置、公共法律服务、非诉服务对接等平台汇聚于一体，与矛盾高发的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联动，打造上层统筹有力、中层运转高效、基层做强做实的工作架构，努力形成一体贯通、四级联动的工作格局，实现矛盾纠纷化解“一窗口受理、一站式服务、一体化运行、一揽子解决”。

据了解，目前市级中心正在有序推进建设，日常运行方案初步形成，人员聘用、日常工作等经费稳步落实，市(县)区级矛盾纠纷调处规范建设率达37.5%，镇(街道)级建设率达67.07%，村(社区)级建设率达87.04%，各层面硬件建设正有序推进。

“我们主动参与到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服务中心(非诉讼服务中心)建设，致力于将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体系融入全周期管理中，依托‘苏解纷’平台、智慧司法所平台、人民调解助手App等智能工具，推动矛盾纠纷关口前移，推行‘一站式’纠纷服务，努力实现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服务零距离’。”无锡市司法局局长谢海华说。

## 两诉服务中心促进有效调解

2020年10月29日，无锡市滨湖区矛盾纠

纷多元调处区块链服务中心正式投运，开启了“诉讼+非诉讼”(被称为“两诉中心”)的滨湖调解模式，成为江苏首家。

据了解，该模式最大的创新在于将滨湖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和区司法局非诉讼服务中心合二为一，做到“一个矛盾进门、一群人员服务”，集调解、公证、复议、裁决、法援等非诉功能和立案、速裁审判、司法确认等诉讼功能于一体，建立全面覆盖民事、商事、家事、行政四大领域的线上线下非诉讼纠纷化解综合平台。

600多平方米的两诉服务中心被分为办事大厅、审判和调解、辅助服务3大功能区，办事大厅共设置12个工位，集合了诉讼立案和非诉服务的主要功能，调解和审判区域设置4个调解室和4个法庭，配备了10名专职调解员。“试运行3个月，就受理法院立案1264件，受理诉前调解案件701件，诉前调解结案211件，调解结案率达30.2%。”滨湖区司法局长吴锡夏介绍。

据介绍，滨湖区两诉服务中心通过诉调对接程序将调解前置于立案前，作为一般流程，除必须立案的纠纷，更多通过导诉引流、分流指派等方式进行诉前调解，积极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的作用，提升以人民调解为首的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的知晓率、首选率，降低司法机关的办案压力，压缩矛盾纠纷处置的社会成本。

两诉服务中心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联动”和诉调、检调、公调、访调的“多调合一”，有效提升了调解成功率和各级调解组织的公信力。

“不到30分钟就处理完了所有问题，过去处理纠纷要跑律所，司法鉴定所，有时候还要跑到仲裁机构，现在只要在滨湖区的两诉中心，就可以‘一站式’办理，真正为我们老百姓提供了方便。”近日，前来办事的陈女士竖起大拇指对两诉中心连连称赞。

为实现案件“数字化分析”“智慧化派单”，该中心借助区块链数据存证技术与全区的调解体系深度融合，打造调解区块链数据服务系统，将调解触角辐射到各个基层调委会。今年上半年，滨湖区97个调委会均可即时共享全区矛盾排查、案件受理、调解结果等情况。

该中心实现跨部门、跨系统整合矛盾纠纷数据，导入法院的万人诉讼比、无讼社区等数据，与网格化社会治理平台实现实时信息交互，科学预判和掌握基层矛盾纠纷情况和发展趋势，真正实现矛盾纠纷“发现在早、解决在小”，为群众提供了公正、高效、便捷、经济的纠纷解决途径。截至今年8月，中心共受理诉前调解案件2234件，结案847件，速裁团队结案2802件，有力提升了矛盾纠纷化解能力。

下转第三版

# 青海法院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司法保护

□ 本报记者 徐鹏

青海地处地球第三极的青藏高原，是“三江之源”“中华水塔”，是世界高海拔地区生物、物种、基因、遗传多样性最集中的地区，是全球生态系统的调节器和稳定器，在我国乃至世界生态安全中具有独特而不可替代的作用。

生态报国是青海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和时代担当，更是全省司法机关的应有之义。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泽军明确要求，必须尽快拿出青海法院如何依法保护和服务生态环境的具体举措。经反复修改和多次集体讨论，7月16日，青海高院审判委员会讨论通过了《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青海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 树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从青海高院了解到，2020年全省法院共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2060件，同比上升11.93%。三江源生态法庭审理的被告人贡某某等3人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黄河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审结“血渭一号大墓”特大盗窃案，对12名被告人分别判处五年六个月至十四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147万元，文物修复和维护公益赔偿金40.8万元，收到良好社会效果。

近年来，青海法院坚持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守护好“三江源”，保护好“中华水塔”。为进一步强化全省法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意见》从强化政治责任、树牢发展理念、坚持法治思维、保障生态安全、履行审判职能、统筹协同发展、融入治理体系、健全司法模式、完善程序规则、提升队伍水平十个方面，促进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切实保护好地球第三极生态。

“前三条措施从强化维护生态环境政治责任、树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生态环境保护法治思维三个方面，对做好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提出了宏观和全局层面的要求。”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才旦卓玛说。

记者注意到，《意见》把保护好青海的绿色生态发展作为开展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人民群众环境权益。要求创新符合青海实际的环境资源审判机制，完善裁判规则，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以专业化审判落实最严格的源头保护、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有力提升新发展阶段生态环境司法保护能力和水平。

## 履行保护生态环境审判职能

被告人华某与南某某母子关系。2016年，南某某在果洛州玛沁县雪山乡浪麻襄村放牧时发现1只小鹿便带回居住地饲养，几个月后因无力饲养，便让华某带回家喂养，华某将小鹿带回同仁市兰采乡某村饲养。2017年初，被告人华某以7000元价格将小鹿出售给南太某某和才某某(二人另案处理)。经鉴定，案涉小鹿为白唇鹿，系《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中的一级保护动物。2020年4月17日，涉案白唇鹿被青海野生动物救护繁育中心救护收牧。

同仁市法院以被告人华某犯非法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两年，并处罚金1000元。

“依法审理各类环境资源案件是人民法院深入推进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直接抓手。”才旦卓玛介绍，针对青海90%的国土面积被列为限制和禁止开发区的实际，我们加强了对长江、黄河、澜沧江、青海湖、湟水河等重点水域的保护，加强了对易发多发的盗猎藏羚羊、白唇鹿、麝、雪豹等高寒、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和珍稀植物的环境资源刑事案件打击力度，加强了对雪山冰川、江源流域、湖泊湿地、草原草甸、沙地荒漠等生态治理修复和青藏高原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以包容的态度对待环境公益诉讼，最大限度地维护环境公共利益。

下转第三版

# “一夜暴富”终是黄粱一梦

## 以案说法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欧汉华

近年来，区块链概念受到各种追捧，但也被一些不法分子利用，他们打着区块链旗号发行所谓的虚拟产品行诈骗之实。

2020年6月23日，广东揭阳警方派出一百多名警力奔赴全国各地开展收网行动，成功破获一宗区块链电信网络诈骗案，共抓获涉案人员38名，查处两个涉案App，扣押手机、电脑、银行卡等涉案物品一批，涉案金额逾1000万元。今年4月16日，该案被移送广州市天河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 “发行”虚拟产品专割粉丝“韭菜”

2020年4月，广东省公安厅网警总队在工作中发现一个利用区块链技术实施电信诈骗线索，遂下发揭阳市公安局侦办，后来该案指定由空港分局主办侦办。空港分局立即成立专案组展开侦查。

警方调查发现，该犯罪团伙打着区块链旗号，四处宣扬“我爸是区块链”，研发设计“乐某鼠”App，发行所谓类似比特币的虚拟产品，发布“半年不开张，开张吃半年”的虚假言论，利用粉丝们渴望“一夜暴富”的心态敛财，背地里“割韭菜”，行诈骗之实。仅玩家曾某潮、吴某柱、邱某亮等人就报警称被骗人民币共计130多万元。

鉴于该案是一种新型犯罪形式，为保障能够顺利深挖扩线，专案组派专门力量与省、市网警等部门联合行动。为快速推进案件侦办，专案组民警通过对“乐某鼠”App海量数据分析，初步确定该案系多人实施的团伙诈骗案件，且掌握了部分犯罪证据。

随着调查的深入，专案组逐渐摸清该团

下转第三版



漫画《一夜暴富》

作者 高岳

伙架构运作模式。该团伙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开发设计App，形成产品出售给下游人员实施诈骗活动。下游实施诈骗的主要成员共10人，其中8人有涉嫌传销或非法集资犯罪等前科。诈骗活动涉及人员多、地域广，遍布黑龙江、河南、山东、安徽等地。

由于案件情况复杂，涉及区域广、涉案人数多，专案组整合信息资源，打破技术壁垒，对相关信息进行深度追踪，集中力量开展打链条、摧源头、端窝点工作。

## 上游开发App下游实施诈骗

警方发现，主营App软件开发的广州某科技公司，是2019年2月由张某铭、林某委、陈某楷、袁某栋融资注册成立的。负责技术的张某铭拉起团队，由“业务骨干”赵某帆及“下线”崔某伟、王某川对公司开发的多个App规避平台审核进行上架、使用操作。

下转第三版

编辑/李立 蒋起东 美编/高岳 校对/张学军

## 精彩导读

3

### 昌化镇七彩共治有声有色



5

### 临期食品挑选有门道，消费需理性

由于临期食品还处于保质期内，所以其销售和食用不受影响。但是，不同种类的食品劣变的情况不同，消费者要注意甄别，理性消费，切莫贪图便宜而盲目购买、大量囤货

8

### 法官温福彦：终极追求“案结事了”



## 街头宣讲反诈知识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公安局白碱滩分局白碱滩派出所社区民警来到街面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针对当下犯罪分子利用手机、电话等设施电信诈骗犯罪的现象，进一步提高群众防范电信诈骗意识，全面加大防范电信诈骗宣传力度。图为民警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

本报通讯员 唐宛灵 摄

# 云南公共法律服务线上线下全业务全天候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白海

“您好，请问有什么能帮助您吗？”“我在工作的时候发生了事故，伤到了脚，现在落下了残疾，一直没赔到钱，想问下该怎么办？”今年9月2日9点，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的值班律师到岗不一会儿，就接到群众拨打12348寻求法律援助的电话，律师耐心地做着解答。

《法治日报》记者现场了解到，该中心每天都有工作人员值班，主要工作是接待群众来访和接听群众的法律咨询。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中心接听法律咨询来电1.9万通，接待来访群众300余人次。“有什么法律问题到这里一站式就解决了。”现场一名群众感叹，“从进门咨询到援助申请受理成功，不到半小时，很方便。”

“打造便捷、高效、均等普惠公共法律服

务体系，一直是我们不懈努力的目标追求。”云南省司法厅副厅长赵祖平告诉记者，近年来，云南省各级党委、政府把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推动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和便民、利民、惠民的重要战略任务来抓。截至目前，全省已建成15923个覆盖全省市、县、乡、村四级的规范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为群众办理各类法律服务事项10万余件(次)。

走进安宁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市民张先生掏出手机扫码关注了“安宁市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点击进入“免费咨询”板块，随即开启“3分钟获得专业法律意见模式”。“太方便了，不花一分钱，动动手指就享受到这么周到的法律服务。”张先生的喜悦之情溢于言表。果然，3分钟不到，一份专业又易懂的法律建议就呈现在他眼前，内容囊括了结论、分析、行动建议、起诉状等。更为便捷的是，平台还提供相似案例供参考。

“帮助社区居民答疑的服务平台，正是我们构建的公共法律服务智慧平台。”云南省司法厅公共法律服务处处长杨华告诉记者，该平台将公共法律服务前移到一线，前移到群众身边，实现“线上平台键对键”“实体平台面对面”，有效打通了公共法律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据悉，为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云南省按照“一条主干”“四张网”建设模式，推进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及其他相关工作站(点)的建设和使用，建立事项受理“3+X”服务模式，在设立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律咨询等基本职能基础上，结合当地情况设置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职业资格等服务窗口，采用“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流转办、结果及时反馈”的运行模式，实现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

坚持“大分散、小集中”的建设模式，云南省司法行政系统组织律师对拨打12348热

线的群众提供7×24小时全天候法律咨询服，还特别设立藏语专席。热线开通1年半以来，服务群众来电28.5万通。12348热线同“12345”“110”“12355”等服务平台实现对接联动、互联互通，基本实现法律服务“全时空”“全业务”。

自主研发25类智能法律咨询模块，12348云南法律服务网、“云南掌上12348”微信公众号相继上线，在各级党委、政府办公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以及机场、火车站、地铁站、汽车站、院校等人员流动较大的地方，设置200台公共法律服务机器人，方便人民群众自助查询并获得各类公共法律服务。注册用户超过70万人，累计访问量达627万人次，群众线上自助办理各类法律服务事项35万件(次)。云南省基本实现法律服务“指尖办”“键上办”。

与此同时，为保障重点人群合法权益，云南省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

下转第三版